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李国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坤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兴发集团
股票代码	600141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湖北省兴山县古夫镇昭君路昭君山庄 湖北省兴山县古夫镇昭君路昭君山庄
邮政编码	4437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xingfagroup.com
电子信箱	inform@xingfagroup.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卫东	包良云
联系地址	湖北宜昌解放路52号三峡商城B座805	湖北宜昌解放路52号三峡商城B座805
电话	0717-6760939	0717-6760850
传真	0717-6760850	0717-6760850
电子信箱	sunwd@xingfagroup.com	bly@xingfagroup.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营业收入	2,675,676,430.12	1,711,236,396.41	56.36	1,591,502,946.07
利润总额	373,276,210.31	114,054,178.27	227.28	69,164,59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173,356.37	76,912,313.74	283.78	43,989,44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403,648.96	60,576,531.43	440.48	45,350,87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478,420.56	355,490,425.50	54.01	254,542,026.10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总资产	3,032,936,884.81	2,820,644,048.83	7.53	2,507,951,491.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27,539,689.48	851,467,529.82	32.42	636,855,943.3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13	0.3825	206.22	0.27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13	0.3825	206.22	0.2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90	0.2943	341.39	0.2834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6.18	9.03	增加17.15个百分点	7.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1	9.10	增加20.81个百分点	8.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9.04	7.11	增加21.93个百分点	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8	7.17	增加26.01个百分点	8.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1725	1.6928	28.34	1.52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47	4.05	10.37	3.9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968,404.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33,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63,06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64,136.12
所得税影响额	9,704,038.23
合计	-32,230,292.59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5,998,666	21.90			9,199,733		9,199,733		55,198,399	21.9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5,998,666	21.90			9,199,733		9,199,733		55,198,399	21.9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64,001,334	78.10			32,800,267		32,800,267		196,801,601	78.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64,001,334	78.10			32,800,267		32,800,267		196,801,601	78.10
三、股份总数	210,000,000	100			42,000,000		42,000,000		252,000,000	1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138,666	8,000,000	10,368,134	38,506,800	股改、非公开发行	2008年4月7日
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	25,860,000	8,000,000	-1,168,401	16,691,599	股改	2008年4月7日
宜昌市夷陵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250,000	5,250,000		0	股改	2008年4月7日
宜昌泰兴化工有限公司	833,333	833,333		0	股改	2008年4月7日
宜昌泰兴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兴山县高岚河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833,333	833,333		0	股改	2008年4月7日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5,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福州茂隆石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北京苏里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上海金鼎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南京五台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3,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北京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	非公开发行	2008年2月4日
合计	113,915,332	67,916,666	9,199,733	55,198,399	/	/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7,384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5	52,301,835	11,218,973	38,506,800	26,000,000	
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	国有法人	10.43	26,291,599	431,599	16,691,599	9,000,000	
宜昌市夷陵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7	11,759,801	-1,490,199			
杭州丰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1	10,112,679	10,112,679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1.81	4,553,726	4,553,726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	4,267,329	4,267,329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43	3,604,968	3,604,96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24	3,113,028	3,113,0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97	2,446,064	2,446,064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0.80	2,013,769	2,013,76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795,035	人民币普通股
宜昌市夷陵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759,801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丰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112,679	人民币普通股
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	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4,553,7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67,3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604,968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3,113,028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46,0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13,7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名股东中，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兴山县国资局；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均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无限售流通股东中，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和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均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变动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4.3.2.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李国璋	300,500,000	1999年12月29日	国有资本营运、产权交易（限于兴山县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4.3.2.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兴山县国资局	熊仁禄			国有资产管理

4.3.2.3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下转B42版）

股票名称：兴发集团 股票代码：600141 编号：临2009-09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2月26日在宜昌桃花岭饭店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义成先生主持，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万义成、唐家毅和谈晓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彭洪新和潘世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09年度报酬及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09年度监事津贴为2万元。

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其所任职务领取年度薪酬。监事会主席薪酬按董事长薪酬的80%执行。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兴山县平邑口港口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签订购电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上述二、三、四项议案需提交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2月28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万义成，男，汉族，1956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0年起先后在兴山县硫铁矿厂、兴山县三峡制漆厂、兴山县化工总厂、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矿长、厂长兼书记、副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谈晓华，男，汉族，1977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7年7月起先后在宜昌三峡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人家商贸有限公司、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从事会计工作，历任出纳、主管会计、会计部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宜昌兴发集团财务部总经理。

唐家毅，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1980年起参加工作，先后在兴山县食品公司、兴山县商业局、兴山县饮食服务公司、兴山县审计事务所、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会计、科长、经理、副所长、委派会计、财务部副部长、资产经营部部长等职。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彭洪新，男，汉族，196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起先后在兴山县化工总厂、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安全环保处处长、生产部副部长等职。现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河化工厂厂长。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潘世洪，男，汉族，1956年1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经营师、助理会计师。1982年起先后在兴山县峡口镇沙砖厂、峡口镇水泥厂、宜昌中宇建材集团、宜昌三峡制漆厂、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科长、副厂长、副总经理、委派会计等职，现在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工作。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股票名称：兴发集团 股票代码：600141 编号：临2009-08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2月26日在宜昌市桃花岭饭店召开了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国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3名，实到董事13名，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四、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8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29517.34万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16284.62万元，减去法定盈余公积金2386.94万元，减去2008年内派发的2007年度股利4200万元，加上政策影响数148.50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363.52万元。

根据公司2008年度经营业绩以及公司发展实际需要，特提出如下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

1、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08年末的股本总额25200万股为基数，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

2、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公司拟以2008年末的股本总额25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五、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文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摘要内容见2009年2月2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六、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以12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李国璋先生、舒龙先生、孙卫东先生、明兵先生、易行国先生、熊涛先生、贡长生先生、陈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顾宗勤先生、何光昶先生、胡亚益先生、陈澄海先生、高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附2：提名人声明；附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认为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董事的资格要求。

八、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人为12万元人民币；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每人为6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及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另外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09年度薪酬方案领取报酬。

九、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改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4）。

十、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十一、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降低高管基本薪酬的议案。

为有效应对2009年国内外日益严峻的经济形势，增强危机意识，共渡难关，促进企业稳健发展，公司高管层申请降薪，将2009年基本薪酬下调20%。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中基本薪酬的80%计发全年基本薪酬。

十二、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的议案。

十三、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09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报酬为38万元。

十四、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五、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专项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10。

十六、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签订购电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签订购电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11。

十七、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宜昌兴发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5000万元设立宜昌兴发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宜昌市东山开发区发展大道28号，经营范围为自营及代理化工产品（不含危爆物品）和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十八、因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国璋先生回避表决，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兴山县平邑口港口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收购兴山县平邑口港口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12。

十九、因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国璋先生回避表决，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收购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13。

二十、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09-14。

以上二、三、四、六、七、八、九、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八、十九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国璋，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1984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兴山县响龙乡、兴山县高阳镇、兴山县黄粮镇、兴山县经委、兴山县县委、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乡长、镇长、党委书记、县委常委、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6年5月10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舒龙，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起先后在兴山县纤维板厂、兴山县化工总厂、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科长、副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6年5月10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卫东，男，汉族，1969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7年7月起在兴山县化工总厂、湖北兴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企管部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200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明兵，男，汉族，196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1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兴山县水电局、兴山县南阳电站、兴山县天星水电集团、兴山县经委、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股长、站长、经理、经委主任、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2006年5月10起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3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易行国，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起先后在兴山一中、兴山县公安局、兴山县纪委、兴山县峡口镇政府、兴山县纪委、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现任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熊涛，男，汉族，1968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2年参加工作，先后在湖北宜昌磷化集团公司、国投原宜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工作，先后任经理、副总经理，2007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兼宜昌楚磷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贡长生，男，汉族，1944年12月出生，教授，中共党员。1969年起在武汉化工学院工作，历任化工系无机化学教研室主任、校报副主编、图书馆馆长等工作。现任武汉化工学院教授。

陈旭东，男，汉族，1946年出生，本科毕业，中共党员。1969年起先后在8233部队农场、省委办公厅、省委政策研究室、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省经委工作，历任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处长、副总经理、副主任、巡视员等职务，2007年退休。

何光昶，男，汉族，1935年10月出生，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1951年起先后在建行湖北省分行任办事员、科员、副科长、副处长、办公室主任、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行长、党组书记；历任湖北省八届人大常委、财经委员会委员、湖北省九届人大常委、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湖北省财政金融贸易研究会副会长，湖北建行蓉师重教联合会会长，中国烧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顾宗勤，男，汉族，1955年8月出生，教授级高工，中共党员。历任化学工业部规划院化肥处副处长、院长助理、副院长等职，2002年2月至今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院长、党委书记。200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亚益，男，汉族，1955年3月出生，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共党员。1993年起先后在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和三峡旅游公司从事财务、资产管理、审计等工作，历任资产财务部副主任、审计室副主任等职，现任三峡旅游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澄海，男，汉族，1941年7月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64年8月起参加工作，先后在上海天原化工厂和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厂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现任海程邦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朗，男，汉族，195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EMBA？毕业，中共党员。先后在北京劳保研究所、中国食品工业开发公司、国家计委、国务院生产办、国家经贸委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副司长等职务，2003年2月退休。

附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顾宗勤、陈澄海、胡亚益、何光昶、高朗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件附件），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被提名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七、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八、被提名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包括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上证上字〔2008〕120号）第一条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2009年2月26日

附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顾宗勤、胡亚益、何光昶、高朗、陈澄海，作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顾宗勤 胡亚益 何光昶 高朗 陈澄海

2009年2月26日

附件4：**《公司章程》修改的具体条款**

一、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下发执行<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通知》要求，公司于2008年内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的变更工作，营业执照号由原来的4200001000061变更420000000007536。因此，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做如下修改：

将章程第二条“公司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鄂改生〔1994〕95号文《关于设立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420000100061”

修改为章程第二条“公司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鄂改生〔1994〕95号文《关于设立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420000000007536”

二、随着公司产品范围的不断扩展，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在原经营范围内的基础上，增加“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有效期至2009年9月29日）”

修改为章程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磷化工系列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二甲基亚砜的生产销售；汽车货运、汽车配件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水力发电、供电、磷矿石的开采、销售；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有效期至2009年9月29日）”

修改为章程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磷化工系列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二甲基亚砜的生产销售；汽车货运、汽车配件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水力发电、供电、磷矿石的开采、销售；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有效期至2009年9月29日）”（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三、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发字〔2006〕92号）文件的要求，为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尽责问责机制，各上市公司必须在《公司章程》中载明制止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维护上市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载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董事予以罢免的程序。上市公司董事会要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控股地位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董事长为“占用即冻结”机制的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协助其财务部门“占用即冻结”工作。公司一旦发现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启动以下程序：

（一）在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时，财务部门负责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财务负责人，同时抄送董事会秘书，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占用股东名称、占用资产名称、占用资产位置、占用时间、涉及金额、拟要求清偿期限等。财务负责人收到报告后应及时向董事长汇报。

若发现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情况的，财务部门在书面报告中还应当写明涉及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协助或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节等。

（二）董事长根据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应及时召集董事会会议，审议要求控股股东清偿的期限、涉及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处分决定、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办理控股股东